附件 1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类型：□实施过程评价　　□完成结果评价

项目名称：规划编制与课题研究

项目单位：海口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主管部门：

评价时间：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组织方式：□财政部门　□主管部门　☑项目单位

评价机构：□中介机构　□专家组　☑项目单位评价组

评价单位（盖章）：

上报时间：2020 年 4 月 15 日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规划编制与课题研究

指标类型	指标名称	绩效目标	绩效标准			
			优	良	中	差
产出指标	课题编制与立项数量	编制规划并协调实施和进行监测评估	优			
	……					
成效指标	建立建全长期管理制度	开展研究课题并形成结果	优			
	……					

注：以预算批复的绩效目标为准填列

项目基本信息表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实施单位	海口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主管部门		
项目负责人	温李卿		联系电话	68617597	
地址	海口市行政办公区5号楼4楼			邮编	570135
项目类型	经常性项目（✓） 一次性项目（ ）				
计划投资额（万元）	200	实际到位资金（万元）	200	实际使用情况（万元）	199.82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省财政		省财政			
市县财政	200	市县财政	200		
其他		其他			

二、绩效评价指标评分（参考）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项目决策	20	项目目标	4	目标内容	4	4
		决策过程	8	决策依据	3	3
				决策程序	5	5
		资金分配	8	分配办法	2	2
				分配结果	6	6
项目管理	25	资金到位	5	到位率	3	3
				到位时效	2	2
		资金管理	10	资金使用	7	7
				财务管理	3	3
		组织实施	10	组织机构	1	1
				管理制度	9	9
项目绩效	55	项目产出	15	产出数量	5	5
				产出质量	4	4
				产出时效	3	3
				产出成本	3	3

		项目效益	40	经济效益	8	8
				社会效益	8	8
				环境效益	8	8
				可持续影响	8	8
				服务对象满意度	8	8
总分	100		100		100	100
评价等次				优		

三、评价人员

姓　名	职务/职称	单　位	项目评分	签　字
王洪卓	副科长	市发改委	100	王洪卓
吴明珊	四级调研员	市发改委	100	吴明珊
陈成诗	副科长	市发改委综合科	100	陈成诗
合计				

评价工作组组长（签字并单位盖章）：

2020年 4 月 15 日

2019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规划编制与课题研究经费主要用于：海口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各种课题费用。

《关于开展海南绿色金融聚集区项目和海口绿色金融创新课题研究》项目在认真分析、研究、整理和归纳海口市发展改革委汇集的各方面情况材料的基础上，结合相关调研情况，对海口市绿色金融发展提出了改革建议。项目报告编制结构合理、内容详尽、方法科学、文本规范。（该课题2018年已完成，2018年评审，是此前未付尾款的课题）

《海口市2017年温室气体清单编制项目》，按照《海南省“十三五”控制温室气体排放工作方案》（琼府[2018]17号）加强温室气体排放统计与核算的有关要求，各市县需编制温室气体年度排放清单。我委据此按程序委托了海南创泽低碳节能发展有限公司编制海口市2016和2017年温室气体排放清单报告。（此课题2018年已完成，2018年评审，是此前未付尾款的课题）

《海口市发改系统进一步加快投资管理等若干项自贸试验区制度创新研究课题项目》，自贸试验区的核心是制度创新，省、市领导高度重视制度创新研究工作。海口作为海南全岛建设自

贸试验区的省会城市，必须以更大的担当、勇气、智慧加快推进制度创新工作。为更好的加快自贸试验区的制度创新，我们委托正研在线（上海）管理顾问有限公司开展了制度创新课题研究。结合海口发改系统工作职能，拟对标先进案例，基于海口地方特色，在投资项目管理、诚信体系建设、营商环境构建、制度创新总体规划四个方面开展课题研究，为海口市进一步加快自贸试验区制度创新提供决策参考。（此课题已按约定提交了成果，未评审，我委已支付第一笔费用）

《海口市营商环境优化项目业务约定书》，海口市作为国家发改委中国营商环境评价城市之一，考核工作系统专业，根据国家考核工作形势需要和我市实际，我委与毕马威企业咨询（中国）有限公司签订《海口市营商环境优化项目业务约定书》，目的是协助海口市参照世行、中国等营商环境评估体系，结合海南优化营商环境行动计划40条，对海口市营商环境进行情况摸底，并提出针对性改进措施建议，以更好优化海口营商环境。（该课题已提交成果，已支付80%费用，未进行结题评审）

《海口市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专项规划（2016-2020年）》，依据《海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大力推广应用新能源汽车促进生态省建设的实施意见》（琼府〔2016〕35号）、《海南省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专项规划》和《海南省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运营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文件的工作要求编制专项规划，我

委委托北京中创碳投科技有限公司开展《海口市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专项规划(2016-2020年)》(该课题已提交成果并结题,是此前未付尾款的课题)

《海口市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专项规划及配套文件编制》,根据中央12号文件关于建设生态文明示范区建设要求,《海南省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专项规划（2019-2020年》，以及我省新能源汽车建设最新部署，我委委托中国电建集团海南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海口市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2019-2030专项规划》、《海口市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2019-2030规划专题研究报告》、《海口市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2019-2030运营管理办法》及《海口市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2019-2030运营补贴管理规定》及《海口市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三年行动计划》。（该课题已提交初步成果，已支付第一笔费用）

《海口市营商环境综合评估与优化建议服务建议书》，根据市政府营商环境评估工作安排（2019 年7 月4 日丁晖市长主持召开研究优化我市营商环境相关事宜专题会议，会议确定由普华永道咨询公司负责我市营商环境评估工作，咨询服务费用100 万元，会议确定工作牵头部门为市发改委，负责具体对接工作），我委和华永道咨询服务（海南）有限公司《海口市营商环境综合评估与优化建议服务建议书》，开展了制定我市优化营

商环境行动计划，并对我市营商环境进行跟踪评估等。（该课题已提交成果，2019年已支付第一笔费用）

根据市政府工作安排，我委牵头开展我市“十三五”规划纲要实施情况中期评估工作。按照市政府提出的自评估和第三方评估相结合等多种评估方式开展中期评估要求，我委委托国家高端智库国家发展改革委宏观经济研究院开展课题研究工作，形成《海口市“十三五”规划中期评估》成果，2019年3月8日完成课题专家评审，被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跨年度项目的预期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规划编制与课题研究经费项目为经常性项目，非跨年度项目。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包括财政资金、自筹资金等）。

2019年财政预算安排项目资金200万元，实际到位资金200万元。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分析（主要是指财政资金）。

规划编制与课题研究经费按计划使用资金是199.82万元，完成进度的99.91%。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包括管理制度、办法的制

订及执行情况）分析。

2019年，我委在课题经费方面积极探索完善项目管理的有效机制，不断完善管理制度，形成了一套行之有效的资金和项目管理体系。保证了我委各种课题费用项目的安全有效运行，确保了各项目顺利实施，取得了明显的效果。项目资金拨付严格审批程序，使用规范，会计核算结果真实、准确。无虚列项目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超标准开支、无超预算等情况。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按照市委、市政府的工作部署，我委严格执行关于课题质量可行性进行研究《关于开展海南绿色金融聚集区项目和海口绿色金融创新课题研究》、《海口市2017年温室气体清单编制项目》、《海南省“十三五”控制温室气体排放工作方案》、《海口市发改系统进一步加快投资管理等若干项自贸试验区制度创新研究课题项目》、《海口市营商环境优化项目业务约定书》、《海口市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专项规划（2016-2020年）》、《海口市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专项规划及配套文件编制》、《海口市营商环境综合评估与优化建议服务建议书》、《海口市“十三五”规划中期评估》课题。按规定使用资金，保障市委改委各项业务有条不紊的开展。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根据国家和省市相关规定，对项目经费的使用制定了管理办法，不断加强财务管理内控制度，进一步完善经费管理规定。项目业务由业务处室组织实施，资金支出由办公室统筹办理，不以任何理由虚列、挪用资金支出严格按照财务管理规定执行。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项目的经济性分析

1.1 项目成本（预算）控制情况

2019 年财政预算安排规划编制与课题研究项目资金 200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200 万元。按计划使用资金 199.82 万元，完成进度 99.91%，无超预算情况。

1.2 项目成本（预算）节约情况

项目资金按进度完成使用，无超支。

（二）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1）《关于开展海南绿色金融聚集区项目和海口绿色金融创新课题研究》项目已完成，项目完成质量：100%。

（2）《海口市 2017 年温室气体清单编制项目》已组织评审并结题，项目已完成，项目完成质量：100%。

（3）《海口市发改系统进一步加快投资管理等若干项自贸试验区制度创新研究课题项目》课题已提交成果，未评审。项目完成质量：100%

（4）《海口市营商环境优化项目业务约定书》。课题已提交成果，因疫情原因未结题。项目完成质量：100%

（5）《海口市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专项规划（2016-2020年）》课题已组织评审并结题，项目已完成，项目完成质量：100%。

（6）《海口市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专项规划(2019-2030年）及配套文件编制》项目已提交成果，未结题。项目完成质量：100%。

（7）《海口市营商环境综合评估与优化建议服务建议书》，项目已提交成果，已结题。项目完成质量：100%。

（8）《海口市“十三五”规划中期评估》2019年3月8日完成课题专家评审，被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项目已完成，项目完成质量：100%。

3.项目的效益性分析。

3.1项目预期目标完成程度

截止2019年12月，《海口市发改系统进一步加快投资管理等若干项自贸试验区制度创新研究课题项目》课题已提交成果，未评审。《海口市营商环境优化项目业务约定书》。课题已提交成果，因疫情原因未结题。《海口市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专项规划(2019-2030年）及配套文件编制》项目已提交成果，未结题。其他课题已完成并出具报告。

3.2项目实施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

（1）《关于开展海南绿色金融聚集区项目和海口绿色金融创新课题研究》项目在认真分析、研究、整理和归纳海口市发展改革委汇集的各方面情况材料的基础上，结合相关调研情况，对海口市绿色金融发展提出了改革建议。

（2）《海口市2017年温室气体清单编制项目》，编制温室气体清单编制工作，主要水平数据来源于海口市统计局数据以及行业部门的调查数据。通过与有关专业技术部门的密切协作，经过调查、分析和技术论证，完成了海口市2017年度温室气体清单的初步报告。进行温室气体排放清单编制，是对全市经济和社会、人类与自然碳排放源和碳汇活动的全面核算，对于准确掌握各区、各行业温室气体排放状况，识别主要排放源，预测未来减缓潜力，科学制定应对气候变化的政策措施，合理制定碳排放强度下降指标，推进经济转型升级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

（3）《海口市发改系统进一步加快投资管理等若干项自贸试验区制度创新研究课题项目》课题对标先进案例，基于海口地方特色，在投资项目管理、诚信体系建设、营商环境构建、制度创新总体规划四个方面，形成海口市进一步加快自贸试验区的制度创新提供决策参考。

（4）《海口市营商环境优化项目业务约定书》。课题海口市参照世行、中国等营商环境评估体系，结合海南优化营商环境

行动计划40条，对海口市营商环境进行情况摸底，并提出针对性改进措施建议，并协助开展了对各部门营商环境工作的培训，对我市营商环境工作起到推动作用。

（5）《海口市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专项规划（2016-2020年）》，规划主要内容包括：、电动汽车以及充电设施发展现状分析、电动汽车保有量预测分析、电动汽车充电设施建设规模需求预测分析、电动汽车充电设施规划布局、电动汽车充电设施建设重点任务等。

（6）《海口市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专项规划(2019-2030年）及配套文件编制》项目根据省里最新规划和建设部署，进行资料收集、整理、分析、整合，研究并编制《海口市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专项规划（2019-2030）》、《海口市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规划（2019-2030）专题研究报告》（含：海口市2019年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实施方案、以及《海口市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三年行动计划（2019-2021）》），对推进海口市充电桩建设提供决策参考和路径建议。

（7）《海口市营商环境综合评估与优化建议服务建议书》，该课题通过构建营商环境指标模型、进行数据分析及营商环境深入调研评估、对标先进并政策建议，提交了《海口营商环境综合评估与优化建议报告》，包括：海口营商环境世界银行体系评估结果、海口营商环境综合竞争力评估结果、海口市营商环

境发展优化建议。提出了营商环境18个指标整改建议清单。协助制定了海口市优化营商环境行动计划2019-2020年建议，获得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该课题很好的协助了海口市开展营商环境工作，提供了有力支撑。

（8）评估总结《规划纲要》实施进展，查摆面临的困难和问题，重点论述了下一步工作思路和政策建议，为海口更好地适应新形势和新要求，推进海口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了智力支撑。

4. 项目的可持续性分析。

（1）《关于开展海南绿色金融聚集区项目和海口绿色金融创新课题研究》，根据《海口市机构改革方案》，绿色金融工作已整体移交市金融办，该项目工作我委不再作为牵头单位负责。《关于开展海南绿色金融聚集区项目和海口绿色金融创新课题研究》无需再续签该服务合同。

(2)《海口市2017年温室气体清单编制项目》，根据《海口市机构改革方案》，应对气候变化工作已整体移交市环保局，我委不再牵头负责，无需再续签该服务合同。

（3）《海口市发改系统进一步加快投资管理等若干项自贸试验区制度创新研究课题项目》已提交课题成果，疫情原因尚未组织评审，待评审结题后，不需再续签该服务合同。

（4）《海口市营商环境优化项目业务约定书》为根据国家

考评形势需要签订，考评已结束，已提交成果并结题，已付全款，不需再续签该服务合同。

（5）《海口市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专项规划（2016-2020年）》已提交成果并结题，已付全款，不需再续签该服务合同。

（6）《海口市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专项规划(2019-2030年）及配套文件编制》已提交初稿，尚需按照市领导要求修改完善。

（7）《海口市营商环境综合评估与优化建议服务建议书》已提交成果并结题，已付全款。优化营商环境是持续性工作，根据市营商环境联席会议要求，需要续签该服务合同（《海口市2020年营商环境综合评估与优化建议服务建议书》）

（8）《海口市“十三五”规划中期评估》完成课题专家评审和被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我委分送各有关单位抓好我市“十三五”规划纲要后续工作落实。

（二）项目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未完成2019年度预算批复的项目绩效。

五、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规划编制和课题研究项目，预算资金200万，实际支付199.82万元。资金到位率100%；预算执行率99.91%。通过加强预算进度管理，监督落实项目资金执行，及时落实整改查缺补

漏，建章立制，立行立改，确保各项工作措施落实到位，达到年初制定目标，完成情况良好，自评分100分，评定等级为优。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包括资金安排、使用过程中的经验、做法、存在问题、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等）。

年初预算时各处室在课题经费使用上无法确定，故经常出现课题经费缺口。需进一步加强各处室对课题费用的明细和监督，须做好年初预算的统筹安排，以便在以后的工作中起到督促作用。

七、其他需说明的问题，比如当年未完工项目后续工作计划等。因为课题都是按照进度进行拨付，在当年未完工项目只能用下一年度的预算进行支付。

海口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0年4月15日